

福建省财政厅文件

闽财指〔2025〕888号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预安排 2025 年渔业互助 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省海洋与渔业局：

根据你局《关于申请预安排 2025 年渔业互助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的函》（闽海渔函〔2025〕267 号），现预安排渔业保险承保机构 2025 年度省级财政保费补贴 1 亿元，统筹用于渔工、渔船、海上养殖设施、水产养殖台风指数以及内陆地区水产养殖生物保险等已纳入省级财政保费补贴范围的渔业保险。款列“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请加强资金管

理，确保专款专用，并按照《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闽财规〔2022〕12号）等有关规定，及时报送保费补贴资金结算意见，做好保费补贴资金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抄送：省渔业互保协会。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年12月23日印发

